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1日以电话及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会议时间：2026年4月22日上午9:30
- (2) 召开地点：山科智慧园B座10楼大会议室
- (3) 召开方式：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 (4)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
- (5) 主持人：董事长钱炳炯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阅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认为《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总经理工作报告》反映了公司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及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的要求和经营思路，完成了各项既定工作，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能够保证公司经营活动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全面实施。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全体董事同意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因而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具体考核方案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公司人力资源部和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 5 人回避了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并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新增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 亿元 (含 8 亿元) (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有效表决票 8 票,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相关审计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有效表决票 8 票,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其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及结合独立董事自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需对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董事会认为: 公司独立董事均不存在任何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 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潜在可能战略布局及项目投资需求等，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进行了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0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